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伊河湾项目
合同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样板区 外墙保温及涂料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价	18,170.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工程类合同
合作方	郑州诺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工程类
合同种类	工程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伊河湾项目->招采成本部
经办人	岳鹏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地上
工期	

形成方式	委托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p>1、承包范围：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样板区外墙保温及涂料工程施工。主要包含岩棉保温、真石漆外墙面。</p> <p>2、包括：基层处理、保温施工、腻子施工、底漆施工、真石漆中涂施工、弹性涂料平涂施工、面漆施工、遮盖不喷部位、清洗被污染的位置等全部施工过程。</p>
合同概述	<p>1、合同承包方式：含税固定总价包干。</p> <p>2、含税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损耗、材料加工费、材料检验试验费、国外及本地仓储、运输）、设备费、机械使用费、施工水电费、规费、管理费、措施费、利润、税金、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建筑施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验收直至取得验收</p>

	<p>合格证明文件费用、保修费用，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及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其中，措施费包含但不限于组织措施费、二次搬运费、检测费、夜间施工费、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含扬尘治理，含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安全施工、临时设施等，技术措施费、垂直运输费、成品保护费、现场勘察费、垃圾外运处置费、移交、交叉施工降效费及配合费、设备材料的安全保管等其他费用。</p> <p>3、合同固定总价在执行过程中不予调整。</p>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	
备注	<p>样板区前期已施工完成，大区未邀请该单位投标，单独支付样板区费</p>

用。